

葵青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記錄(二零一八)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四十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徐曉杰議員(主席)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郭芙蓉議員(副主席)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張慧晶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奕希議員, BBS, JP	會議開始	三時二十分
朱麗玲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紹輝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二十九分
劉美璐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零四分
羅競成議員, BBS,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志強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志成議員	四時零七分	會議結束
梁錦威議員	二時五十一分	會議結束
梁子穎議員	二時三十七分	會議結束
梁偉文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世隆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盧婉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吳家超議員	二時三十八分	會議結束
吳劍昇議員	二時四十五分	四時零四分
鮑銘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潘志成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譚惠珍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瑞華議員, MH	會議開始	四時零一分
黃炳權議員	三時零二分	會議結束
黃耀聰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潤達議員	二時五十七分	會議結束
周駿逸先生	會議開始	五時零四分
韓俊賢先生	會議開始	三時三十分
萬子殷先生	會議開始	四時三十九分
譚家浚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列席者

李遠琮女士

路政署工程部工程師/九龍 1-2

張建強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
何文東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駐地盤工程師
王家駿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葵青 1
羅凱晴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葵青 2
李梓瑩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葵涌
馮家傑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青衣
江子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合約工程項目統籌/6 (西)
蔡健文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工程(西南)
周凱兒女士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葵涌及青衣(東)
林泉先生	香港警務處葵青區行動主任
曾耀添先生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交通隊主管
梁宏昌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車務)(荔枝角廠)
嚴憶萱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文傑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張愷妮女士(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缺席者

陳笑文議員	因事請假
許祺祥議員	因事請假
林翠玲議員	因事請假
周偉雄議員	沒有請假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二零一八)。

2. 委員一致通過陳笑文議員、許祺祥議員及林翠玲議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第四次會議(二零一八)的會議記錄

3. 盧婉婷議員動議，李世隆議員和議，委員一致通過會議記錄。

介紹/諮詢文件

葵涌葵盛圍至興盛路升降機及行人通道系統 - 臨時交通安排

(由路政署提出)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1/D/2018 號)

4.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駐地盤工程師何文東先生簡介文件。

5. 劉美璐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因該次工程龐大，需要封閉多條道路，可是過往多次封路建議均無法獲得通過。詢問如該次封路安排同樣未獲通過，將有何緊急應變措施。
- (ii) 封閉路段涉及葵盛西邨露天停車場的月租車位，希望路政署能與房屋署儘早商量，以免對車主造成不便。
- (iii) 希望得悉何時會通過封路安排以儘快通知受影響居民。
- (iv) 希望路政署在興盛路加建有蓋行人通道。

6. 何文東先生回應如下：

- (i) 路政署在十一月初已與運輸署及警方進行第一次會議，聽取部門意見後，正考慮有關行人及行車分流事宜。
- (ii) 已在十一月中與房屋署討論葵盛西邨停車場問題，房屋署表示會在一月初發告示給司機，盡量避免車輛出入，但同時會按警方要求，安排通道給緊急車輛進入。

(iii) 會在今年十二月確定詳細的封路安排。

7. 路政署工程部工程師李遠琮女士表示她會轉達在興盛路加建有蓋行人通道的建議予相關同事。

8. 吳劍昇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i) 巴士公司會如何配合題述工程。

(ii) 希望儘快得悉具體的封路日期。

(iii) 興建升降機及擴闊行人路後，人流會隨之增加，因此希望高芳街有蓋行人通道可以緊接興建以方便居民。

(iv) 詢問路政署是否有專責組別檢討有蓋行人通道事宜，以及該組別負責的是全港性或是上述的有蓋行人通道事宜。

9. 何文東先生回應如下：

(i) 曾在十一月初與巴士公司商討如何將影響減到最少，受影響的路線為 38 號巴士的最後三班(即凌晨十二時零五分至十二時四十五分)，上述班次會繞路至興盛路。

(ii) 芊紅居居民或會受影響，在十二月確定了具體資料後會儘快通知居民。

10. 李遠琮女士回應如下：

(i) 指相關同事正研究加建有蓋行人通道的位置，會將議員的意見轉達。

(ii) 相關組別正在進行全港性的研究。

(會後註：路政署表示，運輸署及路政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舉行的葵青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邀請委員會選出三條區內建議的行人通道上蓋走線方案，並給予優次排列。根據會後的投票結果，葵芳高芳街天橋至高芳街和興盛路交界的走線方案沒有入選最多票數的三個項目內。)

11. 委員一致通過題述計劃。

討論事項

二零一九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例會時間安排

(由葵青區議會秘書處提出)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2/D/2018 號)

12.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委員會例會時間安排。

動議：要求政府儘快落實推行小巴到站的手機應用程式，並公開有關數據

(由黃潤達議員動議，吳劍昇議員、黃炳權議員、林紹輝議員、張慧晶議員、譚家浚先生、韓俊賢先生及周駿逸先生和議。)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3, 43a/D/2018 號)

13. 黃潤達議員簡介文件。

1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葵青 1 王家駿先生回應如下：

- (i) 政府將會出資研發資訊收集系統(系統)和手機應用程式，以及在小巴上安裝相關的設備，讓市民日後可在「香港出行易」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上取得專線小巴實時到站資訊。
- (ii) 整個項目由系統研發、測試至實行大概需時三年，估計在 2022 年初正式啟用。

15. 梁錦威議員提出詢問及意見如下：

- (i) 詢問“2022 年初正式啟用”是指該應用程式的全面啟用，還只是指第一輪計劃；他補充指出該動議目的是希望應用程式能在 2022 年前已經能啟用。
- (ii) 要求署方參考現有巴士公司的應用程式因相關系統相對簡單，他強調小巴營運商的參與和配合非常重要。
- (iii) 建議政府參考現時長者兩元乘車優惠計劃，分階段實施計劃以儘快推出相關應用程式。

16. 吳劍昇議員建議政府將數據儘早公開給公眾人士使用，有助推進應用程式研發工作。

17. 梁子穎議員提出詢問如下：

- (i) 運輸署是否有權利擷取小巴營運商的資料再公開發放予公眾使用，部門沒有確實地解釋政府會否強制小巴營運商公開資料，還是以協議的方式處理。
- (ii) 若小巴營運商或會自行移除系統或安裝干擾裝置使數據無法被收集，部門有何應對方案。
- (iii) 運輸署若透過應用程式發現小巴營運商的服務未達標準，將會有何懲罰機制。

18. 黃炳權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系統未能準確反映真實情況。
- (ii)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亦能成功自行研發小巴到站應用程式，署方應更有能力儘快落實系統以方便市民。
- (iii) 小巴營運商有義務向公眾提供資料。

19. 譚家浚先生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質疑斥資 3100 萬但要在 2022 年才能啟用系統，研發系統時間過長。
- (ii) 現時沒有法例規管營運商須開放數據，即使有程式亦得物無所用，詢問運輸署有沒有計劃開放有關數據。

20. 王家駿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部門備悉議員的意見，有關項目正計劃委任技術顧問及系統營辦商。因現時屬項目前期的準備階段，項目的細節會再作詳細的討論。
- (ii) 將會公開相關數據供公眾及研究機構免費使用。

2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葵青 2 羅凱晴女士補充如下：

- (i) 有關小巴資料收集系統及流動應用程式為政府出資研發，會開放有關數據，並在「香港出行易」應用程式中顯示。

- (ii) 指情況與巴士公司不同，因為巴士公司自行出資研發，而且資料屬於其財產，若巴士公司不同意便不能公開其資料。
- (iii) 表示現階段需要與不同小巴營運商洽談，統一格式及規格需要花更長時間。
- (iv) 表示會研究分階段進行的可行性。
- (v) 就有委員提出會否考慮修例強制公共運輸營辦商開放有關數據予公眾，有關立例方面會交給相關同事研究，或需進一步向律政司索取法律意見。

22. 梁子穎議員請運輸署回答有關防擾裝置及脫班懲罰機制事宜。

23. 王家駿先生回應指現時項目仍在前期準備工作的階段，因此實行系統的細節會稍後向委員交代。

24. 羅凱晴女士指會將委員的意見轉達給相關同事及顧問公司，研究如何防止系統遭受干擾；同時會與相關同事研究後期的監管工作如何與系統相配合。

25. 譚家浚先生提出詢問如下：

- (i) 運輸署就部門與營運商協議的取向。
- (ii) 新增的小巴線能設更新條款，詢問部門將如何處理現有的小巴線。

26. 韓俊賢先生提出意見如下：

- (i) 小巴脫班情況嚴重，因此應用程式作用頗大，應在紀錄較差的路線優先推行，但現時沒有條款使營運商履行義務。
- (ii) 指外國有不少交通資訊系統都是由民間開發，政府應該多鼓勵民間作多點該類的研發和投資。

27. 王家駿先生回應指整個項目均是由政府出資研發，政府會聽取小巴營辦商的意見，並會在有進一步的細節時作出交代。而有關項目的意見，包括立例公開資料，將會轉達予相關同事跟進。

28. 主席宣布就是否通過動議進行表決，委員會一致通過題述動議。

動議：反對將港珠澳大橋旅客分流至葵青區

(周駿逸先生動議，張慧晶議員和議)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4, 44a/D/2018 號)

29. 周駿逸先生簡介文件。

30. 黃潤達議員認為現時大量旅客參觀港珠澳大橋引致人流大增，並引起市民與領隊及自由行旅客之間的衝突，政府應儘快回應旅客在短時間內增長的問題。

31. 羅競成議員表示他歡迎旅客來港，但指現時很多旅客參加一天遊並多在東涌一帶停留，故認為最具經濟效益的是改善人工島商場設施。

32. 梁偉文議員表示在 2003 年香港曾經濟不景，靠旅遊業帶動經濟，因此旅客對香港的發展非常重要，應該歡迎任何旅客到港不同景點遊覽。

33. 梁子穎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港珠澳大橋吸引了不少內地旅行團來港，但出現濫用免費接駁車情況，問題是在於不合資格的旅行團。
- (ii) 反對分流遊客因不符合香港整體利益及好客之道。
- (iii) 建議在人工島加建設施，可令香港更加繁榮並提升國際形象。

34. 張慧晶議員表示雖然歡迎不同旅客來港，但現時區內不夠空間容納大量旅行團，對區內居民造成不便，故希望政府考慮葵青區接待遊客的容量。

35. 周駿逸先生指 2003 年的情況跟今天的社會不同，表示歡迎旅客來港購物的同時應考慮葵青區不夠空間應付大量旅客以及區內居民的需要。

36. 李志強議員指限制旅客到訪不合理，港人不應該反應過大及標

籤內地遊客。他指沙士對香港造成極大傷害而當時旅遊業對香港經濟復蘇十分重要，不應過分擔心遊客量。

37. 萬子殷先生建議從入境處取得有關數據以了解旅客於香港的逗留時間，繼而改善人工島設施及增加車輛接載旅客到不同觀光景點，並希望決策局交代有關人工島的情況。

38. 譚家浚先生提出意見如下：

- (i) 可以透過入境數字推算葵青區接待旅行團到訪的承載能力。
- (ii) 建議政府與內地商討一日團問題，並防止不實的宣傳橫額造成誤會。

39. 羅凱晴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如書面回覆所指，政府並沒有意向將旅客分流到民居。
- (ii) 就巴士 A31 號線的宣傳橫額，已立即與巴士公司跟進，巴士公司已拆除有關橫額，並已提醒巴士公司應小心審視宣傳品內容，避免同樣事件再發生。
- (iii) 會將研究青衣及東涌商場承載力的訴求轉達給相關同事。
- (iv) 表示政策上的考量，例如人工島商店、與內地部門商討一日團問題等等並非運輸署的工作範圍，因此會將意見轉達給相關部門。

40. 梁偉文議員表示周駿逸先生要求再次發言，但主席已公布每位委員就每個議題只能發言兩次而周先生已發言兩次，請主席決定是否讓其再發言。

41.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黃文傑先生指周駿逸先生已發言兩次，但主席有權決定是否允許周先生再發言。

42. 主席允許周駿逸先生再次發言。

43. 周駿逸先生提出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詢問運輸署為何有立法會議員指以葵青區作分流點。

- (ii) 明白當年沙士對香港的影響，但亦應考慮葵青區居民的感受。他表示在社交平台得悉年輕人就港珠澳大橋開通後的意見，建議其他委員多了解居民的需要。

44. 張慧晶議員指政府應注重民意，立法會議員的言論引致居民感到不安，身為有關選區區議員應為居民發聲，反對有關分流建議。

45. 李志強議員認為很多網上言論未經證實，不應輕易相信，表示經過幾個星期的觀察，認為政府並沒有將旅客分流至葵青區。

46. 羅競成議員表示關注年輕人及居民的意見，但質疑網上言論及簽名行動的可信性。

47. 梁子穎議員提出詢問如下：

- (i) 自港珠澳大橋開通後，澳門自駕遊車輛運用大橋的情況及其實際安排。
- (ii) 香港的承受自駕遊旅客的能力。

48. 譚家浚先生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澳門有否考慮加大自駕遊限額。
- (ii) 訪港旅客量的實際數字。
- (iii) 政府應提供有關使用港珠澳大橋的實際數據，以舒緩恐慌情緒。

49. 梁錦威議員指政府已表明沒有意向將旅客分流至葵青區，表示支持政府是次決定。

50. 羅凱晴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指政府無法控制立法會議員言論，但重申政府無意向將旅客分流至葵青區。
- (ii) 會將議員對有關使用港珠澳大橋旅客數字的查詢轉達給相關同事。

51. 張慧晶議員詢問主席就該動議能否採用記名方式記錄投票決定。
52. 梁子穎議員希望運輸署澄清現時有否將旅客分流至葵青區，以決定該動議的實際需要。
53. 羅凱晴女士回應指現時政府沒有有關考慮，只有將旅客分流至其他交通樞紐，沒有分流至民居。
54. 梁子穎議員表示該動議並不恰當因為政府沒有相關分流措施。
55. 主席收到以下修訂動議：

修訂動議：“要求政府採取措施，將港珠澳大橋旅客分流至旅遊配套較完善的旅遊景點，並盡快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附近提供更多商業娛樂設施，讓旅客可獲得更佳旅遊體驗，並減少他們在葵青區或其他各區的民居聚集而對居民造成的影響。”

(梁偉文議員動議；羅競成議員、潘志成議員、朱麗玲議員、李世隆議員、郭芙蓉議員、鮑銘康議員、盧婉婷議員和議)

56. 潘志成議員表示主席應先接納修訂動議再給委員傳閱。
57. 主席表示應是先讓委員傳閱修訂動議，然後表決接納。
58. 張慧晶議員詢問修訂動議是否違背原動議，指原動議的字眼是「避免」而非「減少」。
59. 周駿逸先生詢問過關口岸是否屬於葵青區管轄範圍。
60. 梁錦威議員認為將該修訂動議轉作成為臨時動議較恰當。
61. 黃炳權議員認為兩項動議內容不太相同，主席應決定兩項動議原意是否接近。
62. 主席認為兩項動議內容並沒有背道而馳。
63. 主席宣布就是否接納修訂動議進行表決。在投票的委員中，9 人反對，0 人棄權，17 人贊成，委員會接納有關修訂動議。
64. 主席宣布就是否通過修訂動議進行表決。在投票的委員中，3 人反對，4 人棄權，17 人贊成，委員會通過有關修訂動議。

要求延長九巴第 248M 及 249M 平日及節日服務時間

(由譚家浚先生提出)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5, 45a/D/2018 號)

65. 譚家浚先生簡介文件。

66. 羅凱晴小姐回應如下：

(i) 指 249M 號線已延長，正與九巴商量延長 248M 號線，希望能儘快落實。

(ii) 在本月 24 日及 31 日，希望開辦新巴士路線，並收集各議員的意見。

67.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梁宏昌先生指正與運輸署商討 248M 號線細節，表示支持將路線延長，而且正在籌備 N243 號線深宵服務，希望在聖誕節及除夕能實行。

68. 盧婉婷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i) 對未能落實 248M 號線延長服務時間表示不滿，指山上居民十分需要此路線。詢問運輸署今年內能否落實延長服務時間；為何只延長 249M 號巴士線服務；及為何只延長服務至凌晨一時十五分而非至一時三十分。

(ii) 指巴士服務時間配合地鐵尾班車會更理想，居民表示歡迎 N243 路線，但本月 24 號及 31 號地鐵將有通宵服務，但巴士服務時間只延至二時半，表示希望再延長，並將此計劃恆常化，配合日後地鐵的節日通宵服務。

69. 潘志成議員指希望儘快落實 248M 及 249M 路線延長服務時間，但質疑節日通宵巴士服務是否能惠及所有青衣居民，建議分拆巴士路線會吸引更多居民乘搭。

70. 李志強議員指已於 2018 年 9 月 3 日的委員會會議中通過臨時動議強烈要求 248M 及 249M 號線的收車時間配合港鐵尾班車時間，當時已建議預留 15 分鐘供乘坐地鐵尾班車的市民前往乘坐巴士，故認為巴士收車時間應該配合港鐵尾班車時間，否則服務作用不大。

71. 黃潤達議員表示網上有傳言指 N243 號線將會經沙田、旺角等地

開往青衣，希望運輸署能回應有關傳聞。

72. 譚家浚先生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表示歡迎 N243 巴士深宵服務。
- (ii) 詢問運輸署在 249M 延長服務時間後有沒有統計載客量；有否在車輛及人手上增撥資源，及司機工作量有否增加。
- (iii) 詢問 N243 特別深宵路線圖，指巴士由青衣站開往長青，會否再折返青衣機鐵站。
- (iv) 表示樂見巴士服務不只限於凌晨 2 時 30 分而是深宵行駛，但有傳聞指如有反對聲音，N243 路線在 12 月 24 日或會無法開通，請運輸署澄清。

73. 羅凱晴小姐綜合回應如下：

- (i) 表示希望同時落實 248M 及 249M 延長服務但資源不足夠，因此先落實 249M 號線的服務，希望能儘快完成 248M 號線的計劃，即使今年年尾未能落實，亦希望在明年一月能完成。
- (ii) 備悉各議員有關延長服務時間的意見，會與九巴再商討細節，希望元旦能落實。
- (iii) 會再與九巴跟進節日恆常化延長巴士服務事宜。
- (iv) 有關分拆巴士路線事宜，表示九巴在路線設計、車長及資源調配有其考量，故交由九巴回應。
- (v) 未曾聽聞有關 N243 號線將會經沙田、旺角等地的傳言。

74. 梁宏昌先生回應如下：

- (i) 表示在延長巴士服務後，車長的工時亦會因而增加，必須跟隨工時指引，在安排上有更多考慮。
- (ii) 表示分拆路線方面要從資源上考量，需要更多人手，因此先以 N243 號線作為一個試點，人手資源足夠的話會進一步考慮分拆路線事宜。

- (iii) 表示未有聽聞有關 N243 號線將會經沙田、旺角的傳聞。
- (iv) 長青屬 N243 號線的尾站，考慮到車長的工作量，因此未必會返回青衣機鐵站。
- (v) 表示如沒有太大的反對意見，希望著手落實 N243 號線在本月 24 日開通。

75. 譚家浚先生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詢問部門有關載客量的統計。
- (ii) 詢問部門如有反對聲音，是否不會落實 N243 號線服務。
- (iii) 表示希望九巴增加車長人手而非工時，關心工友權益。

76. 梁子穎議員詢問政府有沒有香港人的活動時間及放工時間的相關數據；此外他關心深宵巴士產生的噪音問題，指夜間行車可聞聲量比日間大，居民或會投訴深宵巴士造成噪音。

77. 潘志成議員表示支持有關路線服務，但批評部門不接受微調，使 12 月 24 日或無法落實計劃。他認為應先落實巴士線服務，取得幾個節日的經驗後，再查看數據構思分拆路線的可行性。

78. 盧婉婷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希望巴士服務範圍覆蓋青衣西南的居民。
- (ii) 她並非反對 N243 號線服務，但希望多給予意見改善服務。
- (iii) 指 12 月 24 日及 31 日屬 N243 號線服務實行的初期，需擴大宣傳層面及作統計以日後檢討路線服務。

79. 李志強議員認為港鐵非經常提供通宵服務，故認為應先接受建議再檢討效果，把握機會在假期爭取通宵巴士服務。

80. 羅凱晴小姐回應指希望今個月先落實有關計劃，細節如分拆路線會再與九巴跟進，先以現時方案於幾次節日行駛以觀察有關情況，再適時檢視有關安排；已安排 249M 號線的載客量調查但因資源所限

仍未進行，完成後會依照調查結果適時檢視。

81. 梁宏昌先生回應如下：

- (i) 表示九巴希望先實行計劃，收到運輸署的許可後會馬上發通告。
- (ii) 指 249M 號線尾班車的初期載客量少於十個人。
- (iii) 表示備悉各位委員意見，明白居民的需求，現正積極增聘人手，但聘請夜間車長尤其困難。

82. 主席表示欣賞九巴的效率有所提升，希望九巴儘快考慮各委員意見。

83. 主席收到以下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為配合平日港鐵尾班車到達青衣的時間，要求九巴 248M 及 249M 延長服務時間至凌晨 1:30 或以後。同時要求九巴於節日裏，恆常化地提供由青衣港鐵站開往至青衣西南及東北地區的深宵巴士。”

(盧婉婷議員及潘志成議員動議；梁偉文議員和議)

84. 譚家浚先生詢問臨時動議是否同時要求九巴於平日及節日裏配合港鐵提供的深宵服務而恆常化 N243 號線服務。

85. 主席宣布就是否接納臨時動議進行表決，委員會一致接納有關臨時動議。

86. 主席宣布就是否通過臨時動議進行表決，委員會一致通過有關臨時動議。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道路安全工作小組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6/R/2018 號)

87. 譚家浚先生詢問申請團體在完成相關活動後，會否有活動財政報告的細項，而非只有總數供公眾查閱。

88. 黃文傑先生回應指每項活動均要經審核委員會批准，公眾可查閱每項活動的收支結算表。

89. 委員備悉文件。

公共交通服務工作小組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7/R/2018 號)

90. 委員備悉文件。

資料文件

葵青區交通意外報告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8/I/2018 號)

91. 黃炳權議員指上次會議曾要求警方提供意外肇事地點，感謝警方協助提供資料，並詢問文件上提及的地段可以如何查閱。

92. 梁子穎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希望警方提供交通意外涉事車輛類型和數量，以便容易了解大概情況
- (ii) 詢問運輸署及警方能否在道路旁邊多加宣傳品和警示，讓司機多留意交通安全及遵守交通規則。

93. 李志強議員表示關注嚴重單車交通意外，指現時很多人提倡在青衣踏單車，詢問警方有何對策改善問題。

94.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交通隊主管曾耀添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備悉議員的意見，文件上的路段暫時未能在應用程式及地圖都顯示，那些路段主要在高速公路上的標誌或路距，嚴重的交通意外需靠地標才能找回準確的肇事地點。
- (ii) 考慮同事的工作量較大，提供涉事車輛類型及數量有困難。
- (iii) 多宗單車意外都因失平衡所致，指傷勢決定意外嚴重程度，手部骨折已經歸納為嚴重。

- (iv) 表示警方會定期進行有關騎單車的執法行動和教育工作。

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在未來六個月動工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49/I/2018 號)

95. 羅競成議員詢問部門有關 NW/16/01308 担杆山路近青衣東北公園電單車泊位工程，文件上指實際動工日期是 2017 年 5 月，而實際完工日期同樣是 2017 年 5 月，但實際上工程沒有開始過，因此希望知道工程實際進展以及部門能否加緊工程。

96. 黃炳權議員詢問部門有關 NW/18/01161 大廈街近富安樓的改善行人設施及加設路邊欄杆工程，認為工程有迫切性，因有三個機構將會在附近入伙，估計人流會增加，但動工日期仍是待定，如設施未能在機構入伙前完成或會有意外發生，希望能儘快完工。

97. 運輸署工程師/青衣馮家傑先生回應指担杆山路近青衣東北公園電單車泊位工程正進行地下公共設施遷移，運輸署已主動聯絡地下公共設施承辦商，並要求他們加快進度，正等待他們進一步交代。

98.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工程(西南)蔡健文先生回應如下：

- (i) 表示 NW/16/01308 為擬議担杆山路近青衣東北公園電單車泊位項目所進行的探坑工程，由於工程性質相對簡單，所以已在一個月內完成。至於進一步之電單車泊位工程，需待收到運輸署的施工通知，及相關地下設施完成遷移後，工程才能開展。
- (ii) 有關 NW/18/01161 大廈街近富安樓的改善行人設施及加設路邊欄杆工程，路政署已收到運輸署的施工通知，正與承建商規劃工程及準備臨時交通安排給運輸署及警方審批，當有較明確的預計施工時間時，會於下次會議報告中交代。

葵青區巴士脫班報告(二零一八年九月至十月)

(交通及運輸文件第 50/I/2018 號)

99. 梁錦威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指巴士路線 40X、43、44M、33A 及 38 脫班比例偏高，希

望部門能提供原因。

- (ii) 運輸署未有回應有關 33A 號線「鬼車」情況，希望部門跟進。

100. 黃炳權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指與去年同期的比較，今年「脫班比率介乎高於百分之五與低於或等於百分之七點五」一項比去年增加，而「脫班比率介乎高於百分之七點五與低於或等於百分之十」的情況更嚴重。
- (ii) 詢問部門為何有些巴士路線於上午及下午繁忙時段的脫班比率介乎高於百分之七點五與低於或等於百分之十，但整日而言，脫班比率卻低於以上百分比。
- (iii) 表示今年九月及十月的脫班情況比七月及八月有改善，但卻比去年同期嚴重，情況未如理想，希望九巴能逐步改善。

101. 李世隆議員指在文件沒有包括巴士 40P 號線，詢問是否有所遺漏。

102. 盧婉婷議員指與去年同期數字相比，巴士 42C 號線脫班情況更嚴重，多於百分之七點五，詢問運輸署有關原因。

103. 李志強議員指巴士 42A 及 43 號線脫班情況長期沒有改善，而且即使 249X 加班，但於尾站候車的居民仍長期無法上車，希望運輸署能關注情況。

104. 黃耀聰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荔景山巴士 45、46 及 30 號線長期脫班，以上班次已是 30 分鐘一班，實際居民要等約四十五分鐘至一個小時，情況長期沒有改善，請運輸署留意。
- (ii) 荔景山因道路設計問題而需使用舊車，但一但出現壞車情況，便沒有其他車輛可作調動，希望九巴留意，並詢問九巴有何對策。

105. 吳家超議員提出詢問如下：

- (i) 如何定義繁忙時段及如何計算脫班率。
- (ii) 為何下午繁忙時段的脫班率比上午嚴重。
- (iii) 為何巴士 31 及 35A 號線脫班情況如此嚴重，指出以上路線的班次本身已經不頻密。

106. 張慧晶議員指居民無法於下班時間在永吉街尾站登上 948 號線巴士，有居民反映要等待三班車才能登上，如能加多班次會較理想。

107. 譚家浚先生指巴士 42C 號線今年一月至四月的情況較好，但從五月開始脫班率高企，詢問運輸署原因；此外，巴士 948 號線出現「鬼車」情況，希望運輸署留意。

108. 郭芙蓉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關注巴士 38 及 42C 號線的情況，指居民經常無法在石民徑上車及其脫班問題嚴重，曾多次去信九巴，希望能加密班次。
- (ii) 指巴士 31 號線為往荃灣的重要巴士線，但開車時間不準確，同時出現「鬼車」情況，要待 40 分鐘才有下一班，已去信九巴，希望情況有所改善。

109. 潘志成議員指不少巴士線長期嚴重脫班，認為運輸署及九巴需針對長期脫班巴士線作相應措施，例如考慮加開車輛以改善問題，但現時沒有機制改善問題。

110. 主席提出意見如下：

- (i) 不少居民無法登上巴士 249X 號線的尾班車，建議九巴和運輸署作實地考察。
- (ii) 不少居民不滿巴士 42C 號線服務，明白觀塘的塞車情況嚴重，加上途經荃灣，路線頗長，因此建議加密快線 X42C 的班次。
- (iii) 巴士 948 號線由新巴及九巴聯營，而新巴脫班情況較多，而且沒有立即報告，希望運輸署能當中間人角色，一旦出現脫班，便儘快安排另一班。

- (iv) 希望儘快落實延長巴士服務，並希望運輸署及九巴認真考慮委員的意見。

111. 梁宏昌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與去年情況比較今年情況已好轉，主要因為今年車長人手短缺，但與7月及8月相比有所改善，正積極聘請人手及加薪挽留人才，期望能逐步改善，目標是回復去年出車率較高的水平。
- (ii) 指個別路線如巴士38及42C有所延誤，主要因為龍翔道較塞車，而且觀塘較多事故發生，導致出現脫班情況。
- (iii) 指改善措施如行駛快線亦是九巴其中一個考慮方向，希望改善情況。
- (iv) 相信巴士948號線沒有出現「鬼車」情況，到站系統只是估計大概時間，但如路面發生嚴重事故，系統的預計時間會出現偏差，使乘客誤以為有「鬼車」出現。
- (v) 由於長車無法行駛敬祖路，基於安全問題，巴士30、45、46號線只能使用短車，因此較難安排調動班次，如路面加闊會更容易安排車輛，但相信九巴不能單方面作決定。
- (vi) 指城隧一帶路面情況較繁忙，城隧路線的巴士因此多出現阻塞的情況。
- (vii) 表示下午繁忙時間比早上繁忙時間的情況較不理想，各區早上時段路面均較通暢。

112. 羅凱晴小姐回應指備悉各位議員的意見，會與新巴及九巴跟進問題，明白今年情況比去年退步，但比七月和八月有所改善，希望九巴加薪招聘人手後情況會有進一步改善。

113. 王家駿先生回應指會於會後回應委員有關巴士33A號線事宜。

114. 黃炳權議員指九巴未有回應為何有些班次在上午及下午的脫班比率均介乎高於百分之七點五與低於或等於百分之十，但整日而言卻低於以上百分比。

115. 梁錦威議員指巴士 40X、43、33A 及 44M 號線相對短途，但脫班率偏高，希望九巴及運輸署提供以上巴士路線脫班的原因。
116. 李世隆議員指部門未有回應為何巴士 40P 號線沒有在報告中出現
117. 羅凱晴小姐回應指巴士 40P 號線包括在巴士 40 號線內；而報告亦有顯示非繁忙時段的脫班率，因此取平均數後某些巴士線整日而言不到介乎百分之七點五與低於或等於百分之十的類別；而巴士脫班原因等資料屬巴士公司的財產，需要得其同意才能公開。
118. 梁宏昌先生回應指個別路線事宜會在會後與委員討論。

其他事項

119. 李志強議員指長青巴士總站近社區中心經常有私家車及貨車違泊，阻塞巴士靠站，而且總站出口附近的禁區晚上泊滿車輛，希望警方留意。
120. 潘志成議員指青鴻路早上繁忙時段旅遊巴違泊問題嚴重，希望警方加強執法。
121. 黃炳權議員指收到葵青區安裝座椅顯示屏的巴士站名單，第 61 項指大窩口鐵路站對面的巴士站已安裝有關設備，但只能顯示部分巴士資料，詢問九巴相關進展。
122. 梁宏昌先生表示或要完成第二、三期的工程後才能進行相關的改善工作。
123. 張慧晶議員指有大型車輛於早上繁忙時間停泊在長環街工廠區入口的雙黃線，阻擋從翠怡花園停車場出來的司機視線，容易構成危險，希望警方加強執法。
124. 朱麗玲議員指九華徑燒烤場附近違泊情況嚴重，希望警方加強執法。
125. 主席表示青衣有不少車輛在早上停泊在巴士站，阻礙巴士靠站，亦牽涉市民安全，希望警方有所行動。
126. 梁宏昌先生回應指第二、三期的安裝座椅顯示屏的工程要再仔細研究，但暫時加入更多巴士資料的可能性較低。

127. 王家駿先生回應指會了解大窩口鐵路站對面的巴士站顯示屏的情況。

128. 曾耀添先生得悉各位委員意見，警方著重巴士站違泊問題，會以錄影系統加強執法。

129. 黃炳權議員指未能接受九巴的回應，文件表示已安裝顯示屏，但實際上並未安裝完成，存有誤導。

130. 王家駿先生表示得悉委員意見，會了解有關情況再給予回覆。

下次會議日期

131. 下次會議定於 2019 年 2 月 14 日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2 月